公司代码:600727 公司简称:鲁北化工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鲁北化工	600727	ST鲁北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金增	蔺红波
电话	0543-6451265	0543-6451265
办公地址	山东省无棣县埕口镇	山东省无棣县埕口镇
电子信箱	lubeichem@lubeichem.com	lubeichem@lubeichem.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77,973,891.62	1,470,911,512.88	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2,623,033.15	1,161,278,136.38	4.4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25,526.13	60,511,481.65	-24.27
营业收入	303,186,004.22	262,630,746.23	1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734,444.18	26,867,117.36	9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161,387.43	27,509,990.03	89.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6	2.45	增加1.9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8	8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8	87.5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65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30.56	107,253,904	0	质押	50,000,000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浙金·汇利4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4.99	17,509,917	0	无	0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8	17,472,392	0	无	0
山东永道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	8,222,134	0	质押	8,222,134
杜东元	境内自然人	0.64	2,256,911	0	无	0
邬飞霞	境内自然人	0.36	1,249,000	0	无	0
王建平	境内自然人	0.32	1,120,000	0	无	0
葛云莲	境内自然人	0.32	1,112,200	0	无	0
林丽群	境内自然人	0.30	1,060,000	0	无	0
庆天	境内自然人	0.29	1,018,9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2018 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面对化工行业市场发展的新趋势、新行情,采取强化管理,技改创新扩展销售市场,群策群力促发展,并按既定的经营目标积极开展各项工作,致使总体经营业绩向好,部分优质产品效益表现较为明显,水泥、原盐、溴素等行业形势发展乐观,市场行情比较稳定,业绩表现明显,化肥市场行情基本稳定,部分原料的耗量有较好控制,使公司整体业绩明显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318.6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4055.53万元,增幅为15.44%,其中主要增幅为水泥产品销售收入增长35.75%,化肥产品销售收入增长6.26%,其他硫酸、编织袋等产品收入均有较大增长;实现利润总额5173.4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486.73万元,增幅为92.5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73.4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486.73万元,增幅达到92.56%。公司资产总额 147797.39万元,比年初增加0.48%;负债总额26535.09万元,比年初减少14.30%;资产负债率17.95%,比年初下降3.10%。

(二)报告期内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化肥行业产能依旧过剩,安全、环保形势较严峻,化肥市场价格疲软,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化肥成本居高不下,产品营销面临较大压力。原盐市场稳定,价格较去年同期略有上浮。溴素产品受下游产品市场回暖影响行情转好。公司管理层面对市场形势变化,积极采取应对措施,适时调整市场营销策略,优化产品结构,多措并举,较好完成了公司制定的经营目标。

1、硫磷科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硫磷科技公司面对产能过剩、安全环保压力加大、价格疲软、成本增加等不利局面,积极采取应对措施,提升整体盈利能力。

1)加强原材料及备件供应管理,实现降本增效。

磷矿石、磷矿粉、液氨是公司化肥生产的主要原料。原料价格直接决定的产品的生产成本。为此,公司采取原料精品采购策略,磷矿石、磷矿粉、液氨三大主要原料由生产厂家直供,减少中间差价;原煤采购于神华集团,利用三八块和煤沫掺混使用。其他辅材采取比价、招标的方式,公开透明采购,对备品备件进行比质比价。通过对原材料及备件的强化管理,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

2)严格工艺指标考核,强化质量管理。

加强工艺指标、备件消耗考核力度,加强车间精细化管理。通过加强对石膏磷含量、化肥养分等关键工艺指标的考核,大幅度降低了磷石膏中磷含量,石膏磷含量由过去的平均1.0下降到0.6以下,创石膏磷控制历史最好水平。化肥合格率提高,也减少了化肥养分的浪费。通过对车间备件消耗考核管理,有效降低了制造费用。

3)持续强化安全、环保管理,保证安全、清洁生产。

报告期内完成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编制、评审、备案、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换证、"两个体系"建设、运行框架等工作。在硫磷生产中,保证了安全、环保管理水平。2018年6月份开展了安全月活动,并组织了磷铵系统液氨泄漏应急综合演练,公司班子成员参与组织了演练活动,演练效果良好,锻炼了事故应急处理能力。

4)加强生产装置设备保养,提高设备运行效率。

为保证生产装置安全、稳定和有效运行,提高装置运行效率,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硫磷科技公司磷铵、硫酸、水泥生产装置自2018年6月8日至2018年7月29日进行了例行停车检修。通过本次检修,有效提升了生产装置的安全性,提高了相关装置的运行效率。

2、盐化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上半年原盐市场稳定,销价较去年同期略有上浮,原盐产品利润稳定。溴素市场行情较好,利润较高。盐化公司以确保原盐、溴素安全生产为目标,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实现了盐场稳步向好的新局面。主要采取了以下工作措施:

1)强化质量管理

强化生产措施,加大工艺质量管理,实施内部挖潜,是提高盐及溴素产量与质量的有效途径。坚持深入探索"新、深、长"生产工艺,严格二级分晒、除混工艺,严格扒盐过程中质量管理,对洗涤卤水要求饱和卤、清卤洗涤,要求盐、水彻底分开,严禁冲码现象发生,并由生产设备科、化验室跟踪检查,严把质量关,全面提高原盐质量。

继续贯彻执行溴素生产工艺,加强过程控制,对关键指标定期化验,并对燃磺、硫磺、氯气、盐酸等原料材料进厂质量严格把关,确保了盐、溴产品优一级率达到100%。

2)严格设备管理,保障生产设施安全运行。

严格执行设备管理标准,加强设备操作人员操作规程、安全常识培训教育,做好溴素开车前、制盐扒盐前设备检查,以及溴素开车、扒盐期间设备日常维护保养,切实降低或消除设备故障,提高设备运转效率。

根据实际情况,有计划对老旧设备进行逐步更新。2018年上半年共更新各类水泵35台、生产四轮车21台、压池机3台、扒盐机10台等,为公司安全生产进一步提供了保障。

溴素厂各装置系统安全稳定运行,自3月份陆续开车运行以来,除异常天气影响导致停电停车外,无指令性停车检修,平均装置运行率为94.76%,为溴素产品稳产、高产奠定了基础。

3)加强塑苫管理

塑苫是盐业丰产丰收的重要保障。为了降低员工塑苫收放强度,对使用周期满足更换年限、而且确无维修价值的塑苫进行更换。加强塑苫日常维修保养,延长塑苫使用周期,有效降低生产费用,2018年计划更滑塑苫29000公亩,通过日常有效管理保养,经检查仅更换9600公亩,上半已全部更换完毕,节约了大量生产资金。

塑苫收放情况,经过实际测算对比,降雨在10mm以下及有冰雹天气一般不采取塑苫收放,遇有大风大雨天气加强塑苫巡查,一是降低了塑苫收放次数,降低了劳动强度,二是减少塑苫受损次数,延长了塑苫使用寿命。

4)做好滩田维修

盐化制卤区域面积大、池埝多,常年冲刷池埝损失较大,为确保池埝完好、沟道畅通,盐化公司利用春季非繁忙季节,着重对进排水沟道进行了清理,对池埝进行了必要维护,保证雨季期间排淡正常,生产顺利。

(三)、市场营销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面对化肥市场价格疲软、原料价格上涨,原盐市场较平稳的形势,适时调整市场营销策略,积极做好市场调研、开拓销售市场,确保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针对化肥市场价格疲软、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成本居高不下、终端用肥积极性差需求总量下滑严重的局面,管理层充分发挥"鲁北"品牌影响力,采取改变销售策略、优化销售队伍、加强宣传、服务市场等措施,提高公司化肥、水泥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化肥、水泥主销售要采取以下措施:

1、积极做好市场调研,适时调整营销策略。

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目的,把握市场跳动脉搏,争取主动,尽快行动,向市场要效益。及时分析了解市场形势,适时调整产品出厂价格及预收货款政策。根据市场行情合理控制产品库存,科学调整销售目标。结合企业实际,积极应对,与大型企业战略合作,共同抗拒市场风险,确保产品营销利润最大化。

2、积极参与重点工程投标。通过开发大型基础设施工程、搅拌站、住房建设工程等终端销售,有效减少中间流通环节费用,提高产品销售价格,确保散装水泥市场占有率。

巩固袋装水泥市场,强化渠道管理,加强高溢价区域经销商管理,规范市场秩序,稳步提升袋装水泥市场份额。

3、通过对销售市场客户的整合及开发,完善化肥产品销售网络。山东、河北两省销售网点已基本铺设到县,河南、东北、内蒙销售网点基本铺设到市。同时开发湖北、西藏、四川、江苏、陕西、山西等新区域市场。为更好应对土地流转现状,加强了对合作社、种地大户等终端用户的开发合作。

4、响应国家化肥零增长战略,在原生产设施及设备的基础上,研发效果更好、适应性更强、附加值较高的差异化产品,主推增值产品和复合肥产品,提升效益。

5、务实求新,加强营销团队建设,提高团队凝聚力和战斗力。

对新招聘的销售人员进行系统培训,确保独立开展销售业务。利用每月销售例会时间,从公司制度、市场情况、营销知识、产品知识、国家政策、商务礼仪、谈判技巧、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各个方面对业务人员进行培训和交流,有效提升工作能力和个人素养,增强公司归属感和忠诚度,提高团队凝聚力和战斗力。

6、加强宣传,服务市场,不断提高企业信誉。

积极调研市场,努力做好市场宣传服务工作,想客户所想,急客户所急,及时解决市场问题,让客户满意。通过宣传服务,让客户认知鲁北、信任鲁北、拥护鲁北,努力提升鲁北水泥、化肥的品牌形象。

针对原盐销售形势,公司销售团队在认真调研市场、准确分析盐业市场信息的基础上,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市场开拓方案,采取了一系列市场开发措施。具体措施有:

1、为确保销售市场稳定,盐化公司在充分调研市场的情况下,采取稳定当地市场,大力拓展外地客户的方针,积极与客户开展业务交流,掌握主动,稳固关系,在互利共赢的基础上,较好完成了上半年销售任务。

2、在稳定老客户的基础上,密切关注市场动向,根据自身产能、库存及客户季节用盐量情况,合理调配发货,确保年度业务往来顺畅。

3、加大业务员及营业员培训。坚持灌输"客户是上帝"的中心思想,服务客户就是服务自我,让客户满意是我们追求的目标。多年来公司坚持对外窗口业务培训工作,经过系统培训和实际工作的历练后,业务员、营业员已完全熟悉了本岗位的业务流程,业务素质及服务意识迅速提升,得到客户广泛赞誉和好评,为公司赢得了良好声誉。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9日

股票代码:600727 股票简称:鲁北化工 编号:2018-024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2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应到6人,实到6人。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树常主持。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二、会议以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事项详见《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2018-025号)。

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信式祥先生提出辞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议王玉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王玉国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

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727 股票简称:鲁北化工 编号:2018-025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8月2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及《中共中央组织部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关于扎实推动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一、对公司章程第一条修改如下:

原条款: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章程。

现修改为: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二、对公司章程第十条修改如下:

原条款:第十条 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现修改为:第十条 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党组织(纪律检查组织)班子成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三、增加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二条:

现修改为:第一百二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党组织之间建立重大问题决策沟通机制。董事会、经理层讨论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公司党组织的意见。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组织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经理层作出决定。

四、增加"第六章 党的基层组织"

第六章 党的基层组织

第一百四十七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在公司中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党务工作人员。经中共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委员会批准,设立中共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和中共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公司党委设书记 1 名,其他党委成员若干名。公司党委书记、委员、纪委委员等人选按照企业领导人员管理权限审批。公司党组织关系隶属中共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委员会。公司纪委按照有关要求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从事纪检工作。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党委按照有关规定逐级设立党的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建立健全党的基层组织,开展党的活动。企业党组织按照《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定期进行换届选举。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党组织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坚持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通过坚决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确保公司坚持改革发展正确方向;通过议大事抓重点,加强集体领导、推进科学决策,推动公司全面履行经济责任、政治责任、社会责任;通过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建强企业领导班子和职工队伍,为企业改革发展提供人才保证;通过抓基层打基础,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领导群众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凝心聚力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通过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正风肃纪、防范风险。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健全完善相关规章制度,明确公司党委会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职责边界,将公司党委的机构设置、职责分工、人员配置、工作任务、经费保障纳入管理体制、管理制度和工作规范,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建立党委议事决策机制,明确公司党委决策和参与重大问题决策事项的范围和程序。公司党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经理层作出决定。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党委议事决策应当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重大事项应当充分协商,实行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应当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五、公司对章程做出上述修改后,相应的章节、条文序号依次顺延或变更。除以上修改,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以上修改内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提交股东大会,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办理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的修改及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727 股票简称:鲁北化工 编号:2018-026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事项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27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信式祥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独立董事信式祥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信式祥先生提出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信式祥先生的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补选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信式祥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

信式祥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信式祥先生在任期间所做出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董事的事项

2018年8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议王玉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王玉国先生已经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玉国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补选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核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独立董事王玉国先生简历

王玉国,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开大学法学学士、清华大学民商法硕士,执业律师。历任山东聊城发电厂法律顾问,山东万航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青岛大学法学院法学教师、文康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现任山东海心律师事务所主任、执业律师。王玉国先生于 2017年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并通过考试,现未兼任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0727 证券简称:鲁北化工 公告编号:2018-027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9月2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9月26日14点00 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9月26日

至2018年9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27	鲁北化工	2018/9/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当在通知的时

间内持如下文件向公司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股凭证;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来函登记时间以邮戳为准,但只有公司于4月19日下午5点前收到的才视为办理了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本公司证券部。

3、登记时间:2018年9月25日上午9点到下午5点。

六、其他事项

1、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食宿和交通等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邮编:251909

4、联系人:张金增 蔺红波

5、联系电话:0543-6451265

传真:0543-6451265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9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727 股票简称:鲁北化工 编号:2018-028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将2018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18年半年度产量(吨)	2018年半年度销量(吨)	2018年半年度销售收入(元)
原盐	360,071.48	201,410.11	35,719,897.52
溴素	992.74	948.26	21,690,637.77
化肥	69,981.49	62,804.35	132,219,325.86
水泥	157,712.20	165,042.45	51,767,373.19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18年半年度平均售价(元/吨)	2017年半年度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率(%)
原盐	177.35	140.68	26.07
溴素	22,874.15	21,338.30	7.20
化肥	2,105.26	1,828.90	15.11
水泥	313.66	262.62	19.44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	2018年半年度均价(元/吨)	2017年半年度均价(元/吨)	变动比率(%)
磷矿	506.13	457.66	10.59
原煤	611.46	611.93	-0.08
液氨	2,511.27	2,205.52	13.86
焦沫	975.09	775.60	25.72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步森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1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步森股份	股票代码	0025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春霞(代)	周乐	
办公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步森大道 419 号	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步森大道 419 号	
电话	0575-87480311	0575-87480311	
电子信箱	bsgf@busen-group.com	bsgf@busen-group.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3,179,482.60	127,237,035.85	3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36,322.50	-27,976,581.41	5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731,463.38	-31,008,033.66	5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175,818.24	-29,301,105.64	-207.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	5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	5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3%	-5.47%	-2.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1,047,070.56	712,471,482.84	-1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8,630,822.72	491,367,145.22	-2.5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0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安见汉时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0%	22,400,000		质押	22,400,000
上海睿鸷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86%	19,400,000		冻结 质押	19,400,000 19,400,000
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昌盛十一号私募基金	其他	8.13%	11,380,000			
孟祥龙	境内自然人	4.31%	6,040,00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3.93%	5,500,000			
步森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	5,000,200			
马文奇	境内自然人	3.55%	4,973,600		质押	2,720,000
王文霞	境内自然人	3.23%	4,517,100			
陈非金	境内自然人	1.70%	2,378,9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7%	1,91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17年10月19日,重庆安见汉时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睿鸷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投票权委托协议》,约定睿鸷资产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1,940万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3.86%)的投票权不可撤销的委托给安见科技行使,安见科技有权按照其意愿对于各会议审议事项投赞成(同意)、否决(不同意)或弃权票。2017年10月25日,重庆安见汉时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睿鸷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睿鸷资产在上市公司经营决策等方面与安见科技保持一致。综上,睿鸷资产与安见科技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步森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00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0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 5,000,2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面临竞争日益激烈的市场环境,公司采取积极的应对策略,加强产品研发,着力提高主营业务市场竞争力,积极拓展供应链等新的业务渠道,基于服装行业发展的前景和自身业务转型的需要,重点在时尚产业、金融科技两大板块发力,推动公司"时尚产业新零售"+"新链融"战略向前迈进,以实体时尚服饰产业为基础,以供应链金融为工具,积极探索产融结合的道路,将公司打造成为时尚服饰和金融科技领域具备领先优势的综合服务提供商。

截至2018年06月30日,公司总资产6.41亿元,资产负债率25.34%。2018年上半年实现销售收入1.73亿元,较去年同期上升36.1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273.60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54.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73.1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58.9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1、提高品牌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经营"步森"品牌。不断挖掘市场客户需求、研究客户偏好,加深品牌价值深度,大力开展线上线下促销活动,优化订货会质量,提高订货会促进品牌营销的能力,多方面立体塑造品牌品质,使"活出男人范儿"的品牌形象更加深入消费者群体。

2、推进渠道整合与转型:报告期内,公司整合了现有渠道,提高对部分优质直营店铺的支持力度,对其店面进行了更新升级并对门店人员进行了更加专业的培训。

3、提升设计研发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加到了对品牌设计的资源投入和技术支持,通过引进新的研发人才和设计人才,结合上线下客户的数据,增强了产品设计的有效性和适销性;同时通过提升高品质服装的研发能力和质量管控能力,有效提升产品的美誉度和市场口碑。

4、加强经营管理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宏观环境和自身目标设置,对公司内部组织结构进行了全面的调整和优化,根据业务划分对部门架构进行了削减和新设,同时简化内部管理流程。同时强化预算和绩效管理,提高员工绩效考核标准,使公司内部管理过程更加科学化和任性化,也更加符合目标明确、结果可控的标准。

5、供应链业务开展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供应链管理服务全资子公司在供应链管理服务方面取得的较为显著的成效,积极参与行业会议,并与业内供应链公司、银行等机构进行常态化的沟通和交流,并与系列潜在合作的伙伴建立战略合作关系,逐步构建纺织行业独有的产业供应链系统,涵盖前端商品管理系统、物流运输系统、营销系统和后端的供应链金融系统,通过对产业链全流程的系统化、数据化、透明化,通过数据分析对产业结构进行优化,从原有产业的渠道商、终端门店、供应商逐步纵向延伸,为服装主业提供产业供应链赋能。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新增合并单位1家,原因为 公司于2018年1月设立全资子公司安见汉时供应链管理(诸暨)有限公司,故2018年1月起将安见供应链管理(诸暨)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合并范围。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步森股份 公告编号:2018-109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2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春霞女士主持,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独立董事对2018年半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专项说明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步森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0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2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众众先生主持,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3 票;反对0 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步森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2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授信情况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安见供应链管理(诸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见供应链")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最终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本次申请的授信资金用途主要为安见供应链为上市公司下游门店提供供应链服务业务等;授信有效期限为12个月,在该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拟为安见供应链上述授信向银行提供担保。公司已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上述年度担保计划额度范围。

公司董事会授权安见供应链总经理罗洪平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有关文件。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上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步森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3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上市公司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8月24日,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的文件浙证监公司字[2018]185号《监管问询函》,现将公司就上述问询函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2018年8月23日, 你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票触及平仓线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和《关于财务负责人辞职的公告》。我局对上述公告事项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就下列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并作出说明。

问题一、截至2018年8月22日,你公司股票收盘价9.67元,你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安见汉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见科技")持有你公司股票已全部触及质押平仓线且股价严重低于平仓价格15.04元。请对下列事项进行说明:

回复:

(一)安见科技上述股票质押的融资金额及资金用途。

安见科技目前质押股票融资金额为2.5亿元,融资金额主要用于安见科技开展并购活动。

(二)目前质押股票市值是否已低于质权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融出资金额。

安见科技向华宝信托质押股票数量为22,400,000股;此外,2018年6月29日方烨萍与华宝信托签署《股票质押合同》,方烨萍将其持有的1,559,800股步森股份股票用于补充质押。上述股票质押合计数量为23,959,800股。

截至2018年8月28日下午三点,步森股票价格收于10.11元/股。上述质押股票市值合计约2.42亿元,接近华宝信托融出资金2.5亿元。

(三)华宝信托针对安见科技股票质押风险已采取哪些风控措施。

华宝信托已经向安见科技发出《关于提前回购股票收益权的告知函》,要求安见科技尽快履行支付股票收益权回购价款及其他相关义务。

(四)安见科技针对股票质押平仓风险已采取的保障措施(是否已追加保证金或担保物)及拟采取的下一步措施,并详细列明追加保证金或担保物的具体金额、清单及来源情况。

安见科技已经采取的措施包括:2018年6月29日方烨萍与华宝信托签署《股票质押合同》,方烨萍将其持有的1,559,800股步森股份股票用于补充质押。

目前安见科技正在积极通过引入投资人等方式积极筹措资金,尽快偿还华宝信托融资款项。

(五)针对上述股票质押事项你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被露的信息。

经与安见科技核实,针对上述股权质押事项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问题二、请说明你公司财务总监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的真实原因,并请独立董事对此发表意见。

回复:

公司财务总监袁建军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主要原因为其个人职业发展规划调整等个人原因。上市公司拥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制度,财务负责人的离职不会影响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

公司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财务负责人一职,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期间,暂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封雪女士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

独立董事对上述财务负责人离职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问题三、请说明你公司公章管理、资金划拨等内部控制情况,制度设计和执行方面如何保证公司资金不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并请审计委员会对今年以来公司公章使用情况、大额资金划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等进行内部审计并向我局提交书面报告。

回复:

(一)公章管理内部控制情况

1、印章制度健全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印章使用管理制度》,对包括公司公章在内的印章使用管理明确约定了用印审批流程及外借审批流程等条款。主要条款如下:"公司所有印章的刻制由公司董事长办公室统一归口办理,印章使用实行事前审批制度。……公司印章、法定代表人印章、财务专用章等所用印的文件、资料、附件资料由用章部门印章保管责任人保管,OA 审批单或《印章、证照借出、使用登记表》作为用印凭据档案,由董事长办公室指派专人保管留存。……印章保管员在用印前,必须依照签批权限规定,查看用印签批结果,签批手续完备的文件方可用印,用印后应及时在《印章使用登记薄》上进行登记,同时要求用印单位或部门经办人在《印章使用登记薄》上签字。对于超越签批权限或未经签批的文件,印章保管员应当拒绝用印,并及时向上级报告。印章……一般不得携带外出。若特殊情况需将印章带出,应事先填写《印章使用签批单》,载明事项,经董事长批准后由管理部门两人以上共同携带使用。"

2、公章实际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印章制度

公章存放在上市公司保险箱中,由董事会办公室专人管理。

公章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事前审批、事后归档的要求,用印发起人首先提起公司OA流程审批,审批完成后发起人需要持待盖章文件及复印件(存档)以及OA流程打印单,到董事长办公室登记,提交待盖章文件。由董事长办公室工作人员审核OA流程单,再执行盖章。文件盖章后,工作人员将复印件留档。

(二)资金管理制度及实际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对现金提取、支票转账及以电汇和汇票形式对外付款等,均需要经财务部主管会计审核或批准;并对不同金额的划拨设置了不同的审批权限,"预算内单笔30万元以下(含30万元),由事业部分管副总批准后可以支付;预算内单笔30-50万元以下(含50万元)由总经理批准后支付;预算内单笔50万元以上由董事长批准后支付;否则,需经董事会批准方可支付。"

2、大额资金支付审批流程

公司在支付大额资金时执行了严格的分类审批:

(1)大额资金指30万元以上货款,付款金额大于30万元小于50万元(含50万元)由总经理签字,大于50万元以上由董事长签字。

(2)原则上付款要求走OA付款流程,遇到特殊情况可以通过纸质审批流程。

(3)付账流程:①审请:事业部经办人发起OA流程,同时上传付款对应合同,发票,产品检验单等资料。②财务稽核:校对合同中付款条件,发票,质检证明,付款单位银行信息以及相应的欠款金额。③审核:事业部一级或二级部门负责人审核付款信息。④财务审核:财务总监审核付款计划。⑤董事长秘书:付款金额小于30万元(含30万元)董事长秘书批准后流程至出纳处付款,付款金额大于30万元小于50万元(含50万元)董事长秘书批准还流程转至总经理。⑥总经理:付款金额小于50万元(含30万元)总经理批准后流程至出纳处付款,付款金额大于50万元需董事长批准。⑦董事长:付款金额大于50万元需董事长批准。⑧出纳:确认付款。

公司审计委员会正在安排对今年以来公司公章使用情况、大额资金划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审慎核查,待核查完毕出具书面报告后提交浙江省证监局。

问题四、2018年8月15日,我局向你公司下发《谈话通知书》,决定约见你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赵春霞谈话,但赵春霞未按通知时间到我局进行谈话,也未与我局另行约定谈话时间,请说明具体原因。

回复:

公司已收到贵局下发的关于约见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赵春霞女士的《谈话通知书》。赵春霞女士近日由于身体抱恙在医院静养,暂时无法参加贵局约见谈话事宜,同时表明将在其身体恢复健康状态时到贵局参与谈话。公司已经向浙江省证监局书面回复上述事项。

问题五、请你公司自查公司及控股股东面临的风险事项并对上述事项作充分的风险提示。

回复:

因公司股票价格下跌,安见科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触及平仓线,存在平仓风险,目前安见科技正在积极与质权人进行沟通,并拟通过筹措资金、追加保证金或抵押物等相关措施防范平仓风险,并尽快偿还该融资借款。

但若后续控股股东安见科技无法化解平仓风险,安见科技质押的相关股份有可能被强制平仓,将有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董事会将高度关注该事项的发展,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步森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4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通讯地址和通讯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办公需要,现对公司通讯地址及通讯方式变更如下:

公司原通讯地址及通讯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博瑞大厦A座9层

电话:010-65061076

传真:010-65061076-302

变更后的通讯地址及通讯方式:

地址: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步森大道 419号

电话:0575-87480311

传真:0575-87043967

公司网址和电子信箱地址不变。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